



# 護火的手勢

——讀潘碧華散文集《傳火人》及其他

傅承得\*

## 一、漸露光芒的名字

潘碧華，認識她的時候，她常以「化拾」的筆名發表詩文。那當兒，我剛從台灣畢業返馬，接編方北方老師的《文藝公園》。常在這文藝副刊發表作品的年輕人，除潘碧華之外，還有辛吟松和鄭采燮等，他們的表現都相當特出。潘碧華的詩文，在質在量都甚可觀，今年在「全國大專文學獎」散文組裡掄元，再次證明自己的實力。辛吟松傾力於文學思考，並勇於挖掘和嘗試，使他成爲年輕作者中出類拔萃的人物。至於鄭采燮，專攻散文，頗見才力，可惜作品甚少。她若更加努力，亦會大放異彩。

潘碧華踏入馬大中文系，不僅不會疏於創作，反而更積極的從事文學活動，成爲繼程可欣、林若隱、林添拱和駱耀庭之後，馬大最活躍與特出的年輕作者之一。她與志同道合的孫彥莊等辦文學座

---

\* 傅承得（詩人，大將文化出版社社長），本文選自潘碧華《傳火人》（吉隆坡：澤吟，1989）。

談，舉行詩歌朗誦，甚至編書出書。這位後起之秀，今日或許稍覺青澀，明朝可能為文壇增添光輝，所以值得我們關注和看重。

近年來，校園文學逐漸蓬勃發展。以往的本地大學，雖出過不少知名作家如：溫祥英、小黑、方昂、楊丹、謝川成、瘦子和葉宇等，但呼朋喚友，齊心協力共同邁向文學天地的，卻是五年前才有的現象。他們相互鼓勵，期望將來並駕齊驅，成為文壇的中流砥柱。除了上述數位表現優異的馬大同學外，理大與國大亦不乏對創作充滿熱忱的大學生。漸露光芒的祝家華、鄭雲城和馬盛輝等，是箇中翹楚。他們形成一股實力，相聚時浪花澎湃，分散時暗流洶湧。

最讓我醉心的，是這些與我年齡相去不遠的年輕人，雖然身在象牙塔內，但卻能放眼現實社會，留心國事時局。他們把自己的觀察和感受訴諸筆端，在字裡行間流露真摯的情感。這份情感是相當大我的，讀後讓人引起共鳴。他們的合作，技巧表現或嫌不足，主題意識卻很強烈。祝家華畢業後投身新聞界，他的文章顯示出一位年輕知識分子成長過程中的憂患與疑慮。潘碧華則把文化的省思與傳統的眷戀蘊藏在文字裡。

這些校園文藝的尖兵，總教我想起五、六十年代的「南北社」。那時期，台大外文系同時湧出幾個功課出類拔萃，創作水平亦鶴立雞群的學生，他們談論文學，合辦雜誌，且批評同好的作品。這些年輕人，後來各有所成，晉身而為聞名中外的作家。他們是：白先勇、陳若曦、王文興、葉維廉和歐陽子等。彷彿天上的文曲星，都不約而同的會聚在台大，組成了「南北社」。本地大學，會否也有這樣光華燦爛的會聚，我們拭目以待。

白先勇等除了對文學創作持抱著狂熱的態度，更重要的是耐力十足的精益求精和更上層樓。大馬校園文學的今日奇葩，三、五年

後是否仍會健筆揮灑，自成風月？這是我深切的懇求和希望。我每每接觸年輕一輩的作品，對表現特出的，總會暗自告訴自己：「假以時日……」對鋒芒未露的，也殷殷祈祝，但願時間的洪流能衝擊出堅定不移的盤石。潘碧華，我對她的期許，亦是如此。今天她所達到的目標，只是他日百尺竿頭的基石。寫作是一條漫長無盡的路，對年輕作者而言，才華畢竟不可久恃，努力才是最應看重的。許多年輕作者的寫作生命都無法持久，教人惋惜。潘碧華，該是一個異數吧！

## 二、「請不要為我們擔心」

前輩作家經常略帶憂慮的告訴我，如今年輕一代的寫作人，提筆時技巧力求花俏，內容卻雪月風花，相當貧血。我聽罷很不以為然。年輕人喜歡「耍弄」文字技巧嗎？不見得。他們只是在習作過程中，試驗各種各樣的表達方式罷了。只要不過分，他們的嘗試精神是應受到讚賞的。辛吟松是年輕作者中，對文字最敏感，推敲亦最用心的。他的散文〈夜征〉，是篇佳構。〈夜征〉首段這麼寫：

黑暗是無盡的黑暗在吞噬著黑暗。五月，瘦了遼闊的田野。沒有月光的浮照，只有星星和風。風和倒退不盡的樹林，樹林和燈火。巴士徐徐向前，向前去向未來和未知。未來要我們一步一步走過去探索未知的神秘。神秘在夢裡，夢在一張小小的被單裡。巴士上的搭客大都已睡去，而夜還漫長，漫長如漩渦旋我入漫長的沉思……

不加標點和頂真格式的重複手法，是這段文字中最顯眼的表現技巧。黑暗的無盡、路途的遙迢與思緒的漫長，藉著這兩種運思呈達了出來。像辛吟松的苦心經營，我們是該給予掌聲鼓勵的。鄭采燮

的文字沒有辛吟松的刻意，但精緻且靈思乖巧。年輕作者的新穎想像與巧喻，應也是文章可觀的因素。鄭采燮的散文〈山遊的假想〉，奇想不斷，珠玉甚多，末兩段她寫看石：

坐於水邊零亂而立的岩石，還微微感覺到碰擊出來的水珠。這些岩石，有的群居，也有的獨立，都具有古拙的特色。我走近一塊樣貌孤傲深邃的岩石，驚嘆於他既能經得起山風與豪雨的侵襲，唯獨避不了青苔溫柔的盤依，經年累月陶醉在溫柔鄉裡。是不是所有的英雄都離不開紅顏？而今我要揭起他的苔衣，要他在乍醒的一瞥中，忽見我正是掛在山裡的容顏。

此段的形象思維帶出立體的文字，而未段敘述「我」下山後的感受：「而我還在眷戀著那塊孤傲的岩石，想他今夜睜著眼，在漫漫長夜中，失眠。」——多引人微哂的奇想，讀罷猶覺纏綿不盡。用英雄驚豔的手法來寫人石之間的相遇，而又不直寫對石的喜愛，反而設想石在驚豔後失眠。也許，只有女生才有這樣的巧思！至於那標在長夜與失眠中間的逗點，更教人回味無窮呢！

相比之下，潘碧華的文字則平實多了。辛吟松像個彬彬君子，談話間會稍頓一頓，以尋索貼切的用詞。鄭采燮是林中仙子，輕盈當中又有一份慧黠。潘碧華猶如小家碧玉，粉末不多，細看卻有一份溫馨與回味。潘碧華的斧鑿痕跡很少，行文走筆，總帶有清淡與踏實的質樸。她的文字，我在下文裡會詳談。她的文學觀點，反映了她一貫的創作風格，值得抄作參考。在她與孫彥莊合編的散文選《螢螢月夢》序文中，她這麼寫下：

我們敢坦然展示，因為我們知道文學史的演進，每個朝代每種文體都需要一段長時間的醞釀、無數作者的摸索努力，才

可達到完滿的階段。我們究竟還是歷史洪流中的一小飛塵，不成氣候也罷，我們展示的正是我們這個時代，這個年齡所能表現的，沒有所謂的囂張，也沒有所謂的不自量力，我們只是在傳遞著一把不大亮的火炬而已。

從文學史裡去探索努力的意義，在自我反省中不斷勉勵與磨厲，像這樣的年輕作者，我們要擔心什麼呢？他們有的懂得要求文字的藝術價值，有的依其本性與文學見解創作相當簡樸的文章，只要他們都了解：文學的本質是真誠與實際，我們便得肯定他們的熱忱與努力。

### 三、「外面下的雨比我們想像中還大」

關於非難年輕作者創作視野狹窄，文章內容貧血的看法，我也無法同意。理由很簡單：創作是情感的自然流露，而前輩作家也頻頻提醒習作的青年：寫你們最熟悉的事物吧！年輕人喜歡風花雪月，甚至偶爾無病呻吟，應是非常自然的事，而他們文章裡的題材：親子關係、愛情、學校生活和友誼等，不正是他們最熟悉的事物嗎？的確，這些內容是「小我」了些，但其中有真、善和美，有他們坦誠的感受，包括強說愁。為什麼要責怪他們呢？成長是順其自然的，十七、八歲，要他們筆中充滿憂患意識與愛國情操，未免太苛求。艾略特說的要有歷史感的年齡，是廿五歲。我們何必操之過急？當然，我們有足夠的理由希望：這些年輕的作者，能逐漸擴展創作的題材，增強對社會現實的關注，以及培養悲天憫人的胸襟。因為，這些要求，都是一流作家的必備條件。

辛吟松是最好的例子。四年前，他和我在升旗山邂逅，一見面便提出他的文學疑惑。那時他廿二歲。他的思考已相當深入，創作

的內容與形式，他已有自身的見解。幾年後，我讀他的〈夜征〉，欣然看到一個年輕作者的成長。這篇散文中注入了他真摯的感觸：

前方的亮光被巴士拋在後頭了，一盞小小的燈，亮不了自己，也亮不了別人。黑暗濃成了一泡土墨一樣，潑入巴士廂內，迅速侵向四方。驟然五六點細雨打在巴士的客窗上，滴滴答答，繼而是一場傾盆大雨，下著。下在昨天下在今天下在明天下在中國也下在馬來西亞的歷史上，歷史啊歷史像哭過了的天空，天空浸滿了淚水，哭一個多災多難的民族，哭一個民族的折腰求全呵折腰求全像江岸上風過低頭的蘆葦。雨在下著，下在汨羅江上下在劍門下在玉門關下在葉亞來的短街上。葉亞來在哭啊！一把香洗不去一縷英魂的辱氣。雨呵雨呵來滌清這世界的不平，雨依舊下著。

〈夜征〉的表現手法可能相當余光中，這段文字或許教人想起〈聽聽那冷雨〉；但，辛吟松筆下的感受與關懷，卻是道地的和真實的華族感受與關懷。〈夜征〉的象徵意義，只有放在這個時空，才最為豐富。他所感覺到的現實風雨，是如此的清晰和深刻。鄭采燮飄逸的文字很少觸及國家、社會與族群的傷痛，但她的散文〈八年行色〉已逐漸踏出了小我的圈子，其中有通靈的敘述，也有生活的寫實。〈嫦娥〉這篇佳作的結尾，則可體會鄭采燮的民族期望：

我把女兒紅已盡的罐子，對準汨羅江，推下，愛國詩人屈原會否因趕不上中秋佳節眾詩人雲集廣寒宮的約會而換撫壇痛哭？呵詩人，這下子又引起你的詩思吧！那麼就請以豪情把詩的種族傳宗接代下去，而且傳的應是優秀的龍種。

這些年輕寫作人，誰說沒在文章裡發現現實呢？他們呈達的幅度，也許不十分廣泛，但他們並沒視若無睹，或麻木不仁。像辛吟松與

鄭采燮這樣的作者，相當多。他們除了寫身邊瑣事，亦不忘社會現實。慢慢的，而且用心和勤勉地將創作的觸鬚，伸向遼闊的天地。

潘碧華在散文創作數量上，比辛吟松多；族群關注，則比鄭采燮廣泛。就寫作技巧的用心與文采而言，她或會較辛、鄭二人遜色，但作為華社年輕一代的知識分子，論思想意識，她絕不膚淺。她把大學裡認知的中華文化，與現實中體會或觀察到的華社問題，反映在字裡行間。

#### 四、「我們都把手掌彎成呵護的手勢護著燭火」

潘碧華散文的素材，大致上可分成童年回憶、日常感觸、現實關懷、山水遊記、親子情感與文學思考等。〈蒜頭味的奶瓶〉、〈舊地舊人舊事〉和〈河水招喚如舊〉三篇，充滿著童騷的眷戀。〈蒜〉文尤其溫馨可人，把邊煮飯燒菜，邊泡奶水的祖母寫活了。〈錯過站的時候〉、〈一對拐杖〉、〈搭船〉、〈吝嗇的同情〉、〈一次捐血的記憶〉、〈銀角落手〉、〈被冤枉的小孩〉和〈騙局〉，主要是生活隨筆，雖有內容，但有些篇章如〈搭船〉，主題並不集中。〈訪神記〉寫被父親帶去求神問卜的經過，充分表達親子間感情。〈終見月明〉與〈雲深不知處〉描述遊山玩水的樂趣與感觸。而潘碧華用心最深的題材，應是觸及現實和關懷族群的〈熙熙攘攘話神祭〉、〈雨聲之外〉、〈傳火人〉、〈戲班到歌台〉、〈江山無限〉與〈我們在鄉下看電影〉等篇。

潘碧華對她大學前的鄉居生活，顯然充滿著回憶的甜美。更難得的是，她將鄉下動人的故事，化作具體的文字呈現在我們眼前。而這些故事，在時空的轉移中，大部分已在歷史的舞台上逐漸消逝。尤其是中華文化傳統中曾經燦爛過的精華，亦抵擋不住時間洪流的衝擊。潘碧華為此感到哀傷，但亦體會時代的遞變規律。她在〈戲

班到歌台〉裡這樣說：戲班被歌台代替是無法避免的，「也許時間是無情的，一段時間過去，總有很多被淘汰的東西留在後頭，再也無翻身之地。」行間字裡，她透露了淡淡的無奈與哀愁。

〈我們在鄉下看電影〉寫得非常有趣，其中更瀰漫著黃春明的鄉土筆調。這篇佳構傳達的訊息，是歷史的，同時又觸及社會文化的結構。潘碧華寫活了鄉下人看露天電影的形象：

電影未放映前，照例先由宣傳官發言，當然又是用了華巫印三大民族的母語，去傳達政府的意願：看到共產黨的傳單不要拾起來，支持國家的敵人要捉去坐牢的……（從略）。過後通常是分派傳單，比如作為一個國民的責任啦，如何正確使用殺蚊藥啦之類，偶爾也分派三種語文版的《鬥士》雜誌。其他的人怎樣我不知道，才念小學的我認不出傳單上的文字。接過傳單，我和其他的觀眾動作卻是一致的，一部分塞到屁股下，另一張當扇子扇風和趕蚊子，眼睛直望銀幕幾時跳出人影。

接著又寫放電影前播出的記錄片：

看看我們的國家自從獨立以來，成就有多大。棕油園、黃梨園不停的擴展，扛膠汁也由人力進步到腳踏車運載了。再看看我國三大民族團結融洽的表現。國民小學是培育新一代馬來西亞的花園，三大民族的小學生生活在一起，一起學習我們的國語馬來西亞語。國陣成員黨組成的部長足球隊，看看他們多開心，象徵團結的馬來西亞人……。

潘碧華提供我們一些快被歷史淡出的劇情，幾張泛黃了的文化舊照。表達這些社會橫切面的文字裡，同時也隱藏淡淡的諷刺，讓讀者拼出真實的圖形。這篇文章的末尾，潘碧華終於寫出些許斧痕刀



跡的譴責：「宣傳單來了一年又一年，露天電影放了一套又一套，異族通婚的故事看了又看，官員允諾發展村子的話許了又許，直到村子裡第一家買了個九吋的黑白電視機，我們還在黃昏的火水燈下做家庭作業。」

潘碧華不只讓我們看到鄉居實況，同時還勾畫出一幅種族和諧的歡樂圖。〈熙熙攘攘話神祭〉寫她兒時參加各族祭禮的樂趣，裡頭蘊藏著大馬現代版的烏托邦理想。自她懂事以後，她便曉得拜「拿督曼」是不分種族的。並且：

好容易等到祭禮完成，我們早已嚴陣以待，準備大吃一頓了。

於是，負責的馬來漢子手提收膠汁的鐵桶，盛滿白飯或咖喱，一路分派下去，不論馬來人非馬來人，每個人分得一樣多的肉，白飯任取。大家吃得熙熙攘攘，不亦樂乎。

三數行的點題筆墨，讓活在八〇年代末期的我們感觸良多。潘碧華似乎在提醒國人：我們失去了一度擁有的。而她文字背後的殷殷期待，便不言而喻了。

在希望種族和睦的同時，潘碧華亦沒忘記華人文化所面臨的困境。和所有良知未泯、熱血猶在的年輕知識分子一樣，她亦因此而焦慮、疑惑與憤懣。更可貴的是，潘碧華能在傷悲中肯定自己的價值，不平裡帶出無畏無懼的希望。〈無限江山〉用雙線平行的手法寫中學母語的可悲現象，和馬大中文系的維護熱忱。母語教育的江山，在族群的關懷與努力下，應是無限美好的。

〈雨聲之外〉則是一篇為大學生辯駁的文字，充滿著家國的憂慮和現實的關注：「很多熱心的人總是說我們愛在無風無雨的象牙塔裡做夢，實際上，最能深切地感受到風雨來襲的壓力的還是大學生，特別是念文學與社會人文的，有更多的機會去領會古今中外故事的

變與不變。」政治的風雨、經濟的風雨與文化的風雨，其實早已浸濕象牙塔裡的夢，便像潘碧華這樣的大學生，再也不得不探出頭去，看看象牙塔外的氣候變化了。「在講堂，單聽雨聲，隔窗看雨箭，我們已經預料到雨的聲勢，走進教室，才知道外面的雨比我們想像中還大。水滴都濺進走廊來，遍地濕漉，行人來來往往，把地上踐踏成一片污黃。」最後，她懇切地說出心裡的話：「我們心裡有數呀，請不要為我們擔心。」

大學生知道，也感受到了外間的風雨。他們睜眼觀察，豎耳聆聽，更值得我們讚賞的是：「他們能從憂慮與關注裡，立定勇往直前的決心，擔下文化傳承的責任。〈傳火人〉便是這樣的一篇文章。它側寫「馬大中文系事件」，實際則引發傳下文化薪火的重大主題。〈傳火人〉有相當精緻的表現技巧，閃現弦外之音：「窗外下雨，天色茫茫的。我努力思索，想把模糊不清的概念聯貫在一起。而遠方，似乎有雷聲，輕微響過一陣，轉入雲霄了。」最後，潘碧華生動且象徵意味十足的描寫了馬大中文系之夜傳火的一幕：

（燭火）傳與接時，把傳與接的人的擔憂都表露無遺。傳的人小小心心，接的人也殷殷勤勤。我們都把手掌變成呵護的手勢護著燭火。

這不是華社文化承傳者忐忑和殷切的真實心情與寫照嗎？我們多擔心文化的薪火傳到這一代的手中便滅去，所以都把手掌彎成呵護的手勢護著燭火。潘碧華精確無比的捕捉到了這個意象：手勢，並栩栩如生地刻畫了這份複雜的心情。〈傳火人〉寫到此處，我們是無法不動容的。潘碧華寫來自勉，我們身為讀者的，能不因產生共鳴而時時相互提醒嗎？」

## 五、「我說我再也不要讓結構、技巧和主題困擾著我了」

論現代散文創作，無不引余光中散文集《逍遙遊》後記那段文字以爲圭臬的。這位大家要把中國的文字「壓縮、槌扁、拉長、磨利，把它拆開又拼攏，摺來又疊去，爲了試驗它的速度、密度和彈性」。實際上，他在較早的另一本散文集《左手的謬思》裡，已有這種要求。他期待的散文，「應該有聲、有色、有光；應該有木簫的甜味，釜形大銅鼓的騷響，有旋轉自如彩虹一樣的光譜，而明滅閃爍於字裡行間的，應該有一種奇幻的光。」余光中給現代散文下的定義，顯然是要求甚苛、寄望深厚的，誰若無法在中國文字的風火爐中煉就千變萬化的本事，誰便難以翻出傳統散文的泥沼。實際上，並不是每一位散文作者都有這份野心。辛吟松朝這方向努力，我們應支持他；潘碧華在平實裡去表達她的感觸與思想，亦無可厚非。

在〈泥上偶爾留指爪〉一文中，潘碧華道出自身的寫作困擾，同時暗示表明他的文學理念：「我再也不要讓結構、技巧和主題困擾著我了，我要回到我以前隨心所欲的寫法，讓我支配主題，而不是叫主題拘束我。」不讓主題牽著鼻子走是正確的寫作態度，否則便會質勝於文，骨肉不均勻。實際上，潘碧華在創作時是相當用心的，〈熙熙攘攘話神祭〉、〈雨聲之外〉與〈傳火人〉等篇，有不少意在言外，發人深省的文字，十分可觀。但我對她的文字要求亦有很大的苛責。我們下筆不必五光十色，但最基本的條件，也是古往今來各種文體顛撲不破的基本創作要素：簡潔精練，卻是應特別看重的。在潘碧華相當多的散文中，我們看到「隨心所欲」及不爲結構和技巧困擾的弊病。文章怎能不求結構的精簡與完整，文字的經濟與扎實呢？潘碧華與年輕的作者，都應在這方面多下功夫。

潘碧華行文走筆不夠精簡的毛病，主要是文字駕馭得散渙，以及內容控制不得當。就只〈熙熙攘攘話神祭〉為解剖對象，它有意義深遠的主題和引人興趣的素材，但內容不是文章的一切。贅句如「大意是宴會的意思」相當常見；不必要的重複如「也有整家人全部出動的」，亦是不應出現的錯誤。前句只要「宴會」二字加引號，刪去「的意思」三字；後句「整」與「全部」是字面的不必要重複，應去其一。**Redundancy** 是要忌犯的。過於口語化的句法，亦是鬆散的主因。余光中說的「一 CC 的思想竟兌上十加侖的文字」是一般散文作者常見的弱點。「有時候碰巧那天有上課，但天卻不作美，沒有下雨，我們找不到藉口不去上課，只好委委曲曲地在課室裡，吞著口水想燒雞的味道。」短短數句，出現三「有」三「課」三「不」二「上」二「天」字，不只內容密度不夠，並教人懷疑文字的黔驢技窮。口語化有時亦帶來語焉不詳的弊端：「那個鍋你說有多大呢？單是攪拌咖喱湯的就得動用上兩個人。說正確一點，那個鍋也不是大得不得了，其實一個人提著木棒攪拌也夠了。」語意前後扞格，教人莫名其妙。

內容的冗長與主題的零碎，也是潘碧華往後創作時該多留意的，以免重蹈覆轍。〈熙熙攘攘話神祭〉寫完馬來神祭後，並零星加入華人神祭和印度神祭的內容，使文章變得瑣碎。倘若文章停在前半的馬來神祭，讓人更覺餘味不絕。潘碧華行文時而亦喜歡夾說明於敘述，實有畫蛇添足之嫌。〈熙〉文繼寫華人，或寬容或脆弱的神祭心態，跟著大談印度節日的祭神儀式，論議它們合不合邏輯和信或不可信。在這之前，描寫拜拿督曼的和睦情形後，竟也拖出說明的尾巴：「那些成天為高等學府裡兩極化操心的政治家，實在應該下鄉觀察，看一看鄉下的三大民族怎樣生活，怎樣彼此互相尊重各人

的信仰……」使餘意回味大打折扣。急於突破的敗筆，應是源自潘碧華太重的心理負擔吧！此外，〈血衣〉、〈搭船〉、〈一次捐血的記憶〉和〈雲深不知處〉亦出現內容冗長或主題零散的缺點。

散文名家論創作，很少不著重簡潔精練的，思果在《中英美散文比較》一文中指出：「英美散文著重經濟，廢話幾乎沒有。中國近代的散文似乎囉嗦一點，一旦拿來譯成英文，首先發現的就是這個毛病。」梁實秋論〈散文的藝術〉，說及精簡部分，很值得抄下參考：

散文的確美妙多端，然最高的理想也不過是「簡單」一義而已。簡單者，即是經過刪削以後之完美的狀態。普遍一般的散文，在藝術上的毛病，大概全是與這個簡單的理想相反的現象。散文的毛病最常犯的無過於下面幾種：太多枝節；太繁冗；太生硬；太粗陋。……散文藝術之最根本原則，即是「割愛」。一句有趣的俏皮話，若與題首無關，便要割愛；一段題外的枝節，與全文論旨不生關係，也便要割愛；一個美麗的典故，一個漂亮的字眼，凡與原意不甚洽合者，都要割愛。散文的美，不在乎你能寫出多少旁徵博引的穿插鋪敘，亦不在辭句的典麗，而在能把心中的情思乾乾淨淨直接了當的表現出來。散文之美，美在適當。

散文的「簡單」，真是絕不簡單。非千錘百煉的文筆，哪能達此爐火純青之境？

余光中要〈剪掉散文的辮子〉，因為這辮子造成散文的稀稀鬆鬆與湯湯水水，「讀了半天，既無奇句，又無新意」。楊牧在〈記憶的圖騰群〉一文裡直接說明：散文必須是一件精緻的結構，而非鬆弛閑散的遊戲，它不是信手即可拈來的。他認為：

最成功的散文必須在結構組合上顛撲不破，於文字的鍛煉洗

亮深沉，而且，必須具有一個令讀者會心的主題。

但內容密度高和文字洗練等基本功夫，要求容易實踐難。要行家不斷老生常談的課題，自有其難度與要義。實際上，倘若嚴格審視，梁實秋與余光中等散文高手，亦時有失手的可能。《雅舍小品》所收文章，文字雖簡，內容卻未必精。我讀〈男人〉一文，反復咀嚼，深覺後半相當累贅。余光中的〈聽聽那冷雨〉，論表現技巧實無可挑剔；重複手法、長句使用乃至把兩立體化，訴諸五官意象的形象文字，教人嘆為觀止。但它真的有必要寫得那麼長嗎？文內素材真的不可或減嗎？這是值得斟酌的。

對一個熱愛創作的年輕人來說，「精簡」的散文理想是要時時牽掛於心，鍛煉在筆的。潘碧華文字中鬆散的部分，觀念裡不被結構與技巧「困擾」的看法，實應多加留意，勤以探索。年輕寫作者的創作訓練，不該停止在流暢或我手寫我口的程度。文學是文字的藝術，對文學，我們絕不應該輕視。而對像潘碧華，甚至如我這樣創作之齡不高的年輕作者而言，結構與技巧的探索、思考和試驗，是必要經過的階段。而過程中遭遇的困擾，不只不可輕言拋棄，反而要設法解決。希望我們年輕的一輩，對文字更加敏感，對表現手法更為苛求，惟有如此，創作生命才能提升到更高的層次。

## 六、「我們要走的路還長呢」

潘碧華的散文路途還長著。我對她這本散文集表示讚賞的部分，她應會自我勉勵的；至於挑剔的部分，她也會虛心接受的。年輕的寫作者，要看重的是學習，而非才華。潘碧華正在學習中，我也如此。所以這篇文章涉及批評的文字，與其說是才華定位，不如視作切磋心得。把一個作者有無才華的討論，留待他四十歲以後才

談吧！太早強調，是有弊無利的。更何況，在這個時空，無論在任何領域，我們需要的是踏實的努力和耐久的熱忱。〈舉杯邀明月〉中潘碧華是這樣勉人自勉的：「我們相當的明白，這點小小的成績並不是我們最終的目標，我們要走的路還長呢！」

最後，我要向潘碧華說聲抱歉，這篇文章使她的書拖延了八個月才出版。我一直押後提筆的原因，不全因為忙碌。坦白說，我的心理負擔是：我也是還在學習當中的作者，沒有足夠的分量寫序文。此外，序文有讚無彈、盡說好話的溫情寫法，不是我所喜歡的。近日，余光中教授來馬，閒談中論及寫序的心得，認為這種文字若寫得不真誠，便沒意義；但若有話直說，又與要求者的意願相反。只是，細細思量，還是決定採取文評的方式寫序，一來對得起自己的良心，其次有益於胸懷廣闊的要求者。余光中並主張亦序亦評的文字，應從點的問題看出面的問題，這樣才有更深的意義。他的話解開了我的疑惑。

我們要走的路還長呢！讓潘碧華、我，以及有心在文學田地裡開墾播種的年輕作者，繼續奮勇直前，並相互勉勵。

